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事務處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Student Activity Center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活大怡仁堂-場地設備說明會

報告人：陳聰賢

日期：110/09/24

學生活動中心因應Covid-19疫情降至2級警戒之防疫措施公告(擷取場地管理部分)

一、場地管理

1. 開放社團辦公室及場地借用，音樂性社團社辦，於練習或表演時應全程配戴口罩，倘無法全程佩戴口罩者應取消或延後辦理。

2. 依據防疫相關規定，採固定座位且為梅花座、全程配戴口罩並嚴守安全社交距離(室內空間至少1.5米/人、室外空間至少1米/人)，並且有效執行體溫量測與實聯制。

3. 禁止於館內飲食。

4. 使用室內場地要適度開啟門窗，保持場地良好的通風狀態。

5. 停辦室外300人以上，室內80人以上之集會活動。

6. 麥克風、遙控器等設備使用過後，集中回收至辦公室指定回收處，使用75%酒精清潔消毒後，再提供下一組借用者使用。

7. 需以一般活動借用場地，取消臨時借用。填妥「社團活動辦理切結書」，並蓋社章及社長簽名，方可借用場地。

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事務處
P.L.A.Y.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Student Activity Center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怡仁堂疫情相關注意事項-1

- 非必要活動建議取消或延期。
- 因目前仍有室內人數≦79人限制(含演出人員、PA場管、廠商等所有會待在怡仁堂的人)，若需於怡仁堂舉辦活動，為避免觀眾人數控管不易導致染疫風險增加，建議不開放觀眾入場並以線上轉播或錄影後上傳至網站等方式呈現。
- 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目前取消社內活動申請，請一律申請一般活動並經過課外活動指導組審核。相關活動審核標準請參考課外活動指導組網站公告(https://reurl.cc/V530jn)。
- 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目前暫時取消活動登記後7天/14天內(工作天)完成場地核可程序之限制。若確定不須舉辦活動，請務必刪除社團活動資訊系統內的場地借用，以釋放場地讓其他社團借用。

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事務處
P.L.A.Y.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Student Activity Center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怡仁堂疫情相關注意事項-2

- 怡仁堂冷氣全程啟動換氣模式。
- 怡仁堂場地租借措施將隨疫情作滾動式修正。若疫情嚴重將暫停對外租借與取消原有場地借用。

  (1)可退費或折抵下次費用，因怡仁堂租借金額較多，強烈建議退費。

  (2)退費時請攜帶場單、收據、社團郵局存摺、社章(橢圓)至一活辦公室辦理退費。費用將退還至各社團郵局帳戶。另請注意當年度收據須於當年度進行退費申請(例：110年收據須於110年進行退費申請)。

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事務處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Student Activity Center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場地設備說明會大綱

一、怡仁堂借用方式
　　(一)專案申請
　　(二)一般申請
二、怡仁堂基本介紹
三、應繳表件
(一)使用規約
(二)燈光音響及電源使用申請表
(三)活動節目表
(四)社團活動辦理切結書
四、其他注意事項

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事務處
P.L.A.Y.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Student Activity Center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一、怡仁堂借用方式

專案申請

1. 途徑
→ 怡仁堂場地協調會
2. 時間
→ 第一學期約7月份辦理
→ 第二學期約12月份辦理
3. 對象
→ 以各系學會或社團所舉辦的「之夜」或「成發」表演為主。

一般申請

1. 途徑
→ 於社團活動資訊系統，建立活動(一般活動)，~~並於期限內(14天)完成場地核可程序~~(暫時取消天數限制)。
2. 時間
→ 配合每學期2次、暑假1次的網路開放登記時間
3. 對象
→ 各系學會及社團。

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事務處
P.L.A.Y.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Student Activity Center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110/10/08(五)開放網路登記

開放時段：110/11/10(期中考開始)-111/02/13(110-2開學前一天)

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事務處
P.L.A.Y.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Student Activity Center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專案申請」流程

1. 場地協調會

- 時間：
  1學期舉辦1次
  (7月、12月)
- 舉辦地點：
  一活怡仁堂
- 注意事項：

(1)限「之夜」或「成發」活動。
(2)怡仁堂場地協調會之場地借用為專案借用，故該專案借用之場地資訊不會出現於各位的社團資訊系統中。

2. 申請一般活動

- 時間：
  場協後至活動舉辦日期之間

<建議>活動舉辦日期前1個月

- 辦理地點：
  課外活動組
- 應附文件：

(1)活動申請表(社團資訊系統申請列印)
(2)活動企劃書(建議上傳社團資訊系統)
(3)防疫相關文件(請參考課外活動組公告)
https://reurl.cc/V530jn

3. 核場&繳費

- 時間：
  一般活動核可後

<建議>最遲活動舉辦前一周完成

- 辦理地點：
  活動中心管理組(一活)
- 應附文件：

(1)場地費(現場付現)
(2)已核可活動單(電子檔或紙本)
(3)怡仁堂使用規約
(4)怡仁堂燈光音響及電源使用申請表(有請外部廠商或學生會PA時必須填寫)
(5)活動節目表(各社團自備)
(6)社團活動辦理切結書

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事務處
P.L.A.Y.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Student Activity Center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二、怡仁堂基本介紹

(一)怡仁堂基本介紹

1. 空間說明：階梯式展演廳，面積約158坪，可容納約**288人**。
（★目前活動人數限制為≦79人，含演出人員、PA場管、廠商等所有會待在怡仁堂的人）

2. 附屬設備：固定式椅子(**288席**)、舞台、2樓梳化空間、更衣室、音響設備、投影設備、燈光設備、舞台布幕吊具系統、冷氣等。

3. 投影設備：舞台**270吋**銀幕、左右兩側電視牆、怡仁堂外面**65吋**電視。如需撥放影片請自備筆電-HDMI。

★ **怡仁堂為場地及基礎燈光音響設備租借，若活動需要額外燈光、音響設備或人力需求，請另洽專業團隊協助。**

★ **怡仁堂燈桿平均配重上限為100公斤。廠商若需於燈桿加裝燈光設備，請注意此配重上限。**

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事務處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Student Activity Center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二、怡仁堂基本介紹

(二)怡仁堂開放時間

- 配合活動中心開放時間。

1. 開學期間：週一至週日 08：00-22：00
2. 寒暑假期間：週一至週五 08：00-17：00
3. 國定假日：休館(比照學校行事曆休館)

- 請各社團活動請提早開始，準時結束。

活動請提前30分鐘結束，並於22：00/17：00前清場完畢。表演節目多且長時，請提早進場，提早開演，以免逾時。

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事務處
P.L.A.Y.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Student Activity Center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二、怡仁堂基本介紹

(三)怡仁堂費用介紹

- 借用時段

1. 上午：08:30-12:00
2. 下午：13:00-16:30
3. 晚上：18:00-21:30

費用請於上班日
08：00-15：00
至一活辦公室繳納

- 收費(每一時段)

1. 場地費用：3,800元(含基本照明、3支無線麥克風及冷氣)
2. 設備費用
   (1)投影設備：500元(含投影機、投影幕、舞台兩側電視牆及門口電視)
   (2)音控設備：1,200元(透過怡仁堂音響設備輸出訊號，皆須借用。)
   (3)燈光設備：2,000元(含舞台特殊燈光。)
3. 彩排費用：6折收費。

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事務處
P.L.A.Y.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Student Activity Center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二、怡仁堂基本介紹

(3)燈光設備(特殊燈光，需收取燈光費用)

項次	中文名稱	別稱	數量	單位	型號
1	LED燈光控制器	燈控台	1	部	AVOLITES TIGER TOUCH II
2	DMX數位信號分配器	-	4	部	Megalight DP-81
3	150W LED佛氏聚光燈	fresnel、鼓手聚光	1	盞	Monon LES 1532C
4	200W 定角聚光燈	頂光、斜面光	8	盞	Megalight FDL-120
5	LED彩燈	LED PAR	12	顆	ESP-1810C4 LED PAR
6	200W LED LEKO 正面光	正面光	5	盞	Megalight LECO-200

110.01.29PA組鍾昕芸修正列表

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事務處
P.L.A.Y.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Student Activity Center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普通日光燈(不收燈光費用)

感謝PA組同學提供照片

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事務處
P.L.A.Y.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Student Activity Center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150W LED 佛氏聚光燈

感謝PA組同學提供照片

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事務處
P.L.A.Y.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Student Activity Center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200W LED 定角聚光燈

感謝PA組同學提供照片

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事務處
P.L.A.Y.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Student Activity Center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LED彩燈(彩光模式)

感謝PA組同學提供照片

LED彩燈(白光模式)

感謝PA組同學提供照片

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事務處
P.L.A.Y.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Student Activity Center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200W LED LEKO 正面光

感謝PA組同學提供照片

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事務處
P.L.A.Y.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Student Activity Center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二、怡仁堂基本介紹

(四)怡仁堂使用前置作業

- 參加場地設備說明會

  每學期初，請指派同學參加，並請參加過的同學將相關資訊轉知社團成員。

- 場地申請核可(**包含繳費**)
- 繳交應備文件(**活動前3日繳交**)

  1. 怡仁堂(活大禮堂)使用規約
  2. 怡仁堂(活大禮堂)燈光音響及電源使用申請表
  3. 活動節目表
  4. 社團活動辦理切結書

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事務處
P.L.A.Y.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Student Activity Center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三、應繳表件

(一)怡仁堂(活大禮堂)使用規約
(二)怡仁堂(活大禮堂)燈光音響及電源使用申請表
(三)活動節目表(各社團自備)
(四)社團活動辦理切結書

(一)、(二)、(四)表單請至學生活動中心網站下載
路徑：國立臺灣大學學生活動中心網站/活大文件/表格

使用規約

燈光音響及電源使用申請表

社團活動辦理切結書

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事務處
P.L.A.Y.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Student Activity Center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一)怡仁堂(活大禮堂)使用規約(請上網下載)

一、場地佈置

1. 大門入口兩側提供海報板，海報可夾於海報板內，如需黏貼僅限使用無痕膠帶，禁止使用鐵釘、圖釘等破壞性工具或雙面膠、泡棉膠等難以清除殘膠之黏貼材料固定。
2. 大門入口階梯上方平台可擺放看板、模型等場佈物品，但禁止使用雙面膠、泡棉膠等黏貼材料。
3. 舞台布幕禁止懸掛任何物品，以免影響布幕防火功能。文字、海報、布條僅限懸吊於文字幕，懸吊時禁止使用雙面膠、泡棉膠等黏貼材料。
4. 舞台上擺放燈光音響、佈景道具、大型樂器等設備時，禁止使用釘槍等破壞性工具固定，活動結束應將所有佈置清除。
5. 除以上四位置以外，其他任何位置禁止裝設海報、布幕等場佈物品。另外，若欲在座椅上標示座位，限使用無痕膠帶黏貼，禁止使用鐵釘、圖釘等破壞性工具或雙面膠、泡棉膠等黏貼材料。

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事務處
P.L.A.Y.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Student Activity Center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一)怡仁堂(活大禮堂)使用規約(請上網下載)

二、入場注意事項

1. 活動期間，應派人在現場指揮督導，負責維護場地內外秩序、設備、公共安全、環境整潔及協調聯絡等。
2. 觀眾入口處，如有驗票等會導致入口觀眾排隊的行為，應派人在排隊處指揮，或是前往辦公室借紅龍架設，以疏散人潮。
3. 怡仁堂內禁止飲食(含飲料及水等)，請派人於入口處禁止觀眾攜帶餐飲入場。
4. 觀眾席走道禁止任意占用、封閉。

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事務處
P.L.A.Y.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Student Activity Center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一)怡仁堂(活大禮堂)使用規約(請上網下載)

三、舞台、後台注意事項

1. **舞台、後台禁止飲食**，如工作人員有飲食需求請至怡仁堂外。
2. 表演**禁止使用爆裂物、易燃物、明火、煙火、炮燭、粉塵或其他有危害公共安全之虞的物品**。
3. 表演**禁止灑水、潑水等會造成舞台地面濕滑**、設備損壞之行為。
4. **搬動舞台器材時應離地搬移**，避免造成地面刮傷。
5. 彩排與正式演出時，借用單位須指派**專人負責布幕升降操作**，並與當天場館人員事先確認正確操作方式。

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事務處
P.L.A.Y.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Student Activity Center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一)怡仁堂(活大禮堂)使用規約(請上網下載)

四、燈光音響

1. 遵守用電安全規則，不擅接電源。
2. 借用怡仁堂燈光、吊具器材者，需經過館方說明指導後使用，未經館方同意禁止擅自使用。
3. 音響控台禁止擅自使用。若有專業燈光音響團隊協助活動，請視需求提供左右聲道2軌予場館人員，切勿逕行操作怡仁堂音響控台。
4. 二樓控制室機櫃內器材禁止私自更改設定，如有更動配線需求應通知館方，由館方人員代為操作。
5. 嚴禁拆卸原有器材（如燈具、喇叭）或移動器材位置。
6. 場地使用過程中如發生器材損壞或遺失，須照價賠償或回復原狀。

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事務處
P.L.A.Y.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Student Activity Center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一)怡仁堂(活大禮堂)使用規約(請上網下載)

五、場地復原

1. 演出節目時間表需於活動三日前，送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備查，活動當日並遵守該時間表之約定，準時結束。活動請於21時30分前結束，觀眾必須22時以前離館(出活大紅門)。觀眾離館時間若逾時將違規記點並須繳交逾時費用。(每半小時1,500元，不足半小時以半小時計)
2. 借用器材歸還原位，場地恢復原狀。
3. 垃圾確實分類且回收(整齊擺放在面向舞臺右側門外迴廊，隔天早上8：30派員將其送上學校垃圾車及資源回收車-站牌在舊機館前，不可回收之垃圾自行處理。
4. 場地清理完畢後，由當天場館人員分區檢查合格後始得離去：2樓化妝台、桌面清潔；2樓VIP室掃地、桌面清潔；2樓更衣室、貓道掃地清潔；1樓舞台、後台、觀眾席掃地清潔；控台區桌面清潔。

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事務處
P.L.A.Y.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Student Activity Center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二)怡仁堂(活大禮堂)燈光音響及電源使用申請表(請上網下載)

★若有請**專業廠商(含學生會PA)**協助時，務必請填妥此表格交回活大辦公室。

★因活大為老舊建築，如需額外用電，請另外申請。

一、進場(使用)廠商自備電器設備：

燈光

共　　盞　總耗電量：110V　(安培)　220V　　(安培)

音響

共　　具　總耗電量：110V　(安培)　220V　　(安培)

其他

共　　具　總耗電量：110V　(安培)　220V　　(安培)

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事務處
P.L.A.Y.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Student Activity Center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二)怡仁堂(活大禮堂)燈光音響及電源使用申請表(請上網下載)

二、燈光音響

1. 遵守用電安全規則，不擅接電源。
2. 借用怡仁堂燈光、吊具器材者，需經過館方說明指導後使用，未經館方同意禁止擅自使用。
3. 音響控台禁止擅自使用。若有專業燈光音響團隊協助活動，請視需求提供左右聲道2軌予場館人員，切勿逕行操作怡仁堂音響控台。
4. 二樓控制室機櫃內器材禁止私自更改設定，如有更動配線需求應通知館方，由館方人員代為操作。
5. 嚴禁拆卸原有器材（如燈具、喇叭）或移動器材位置。
6. 場地使用過程中如發生器材損壞或遺失，須照價賠償或回復原狀。

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事務處
P.L.A.Y.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Student Activity Center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二)怡仁堂(活大禮堂)燈光音響及電源使用申請表(請上網下載)

三、電力使用

1. 已了解怡仁堂不得擅自接用其他電源，並有專業人員確實負責操控，社團有專責同學監督，廠商保證絕無安全顧慮；並願意遵守國立臺灣大學學務處學生活動中心場地管理辦法，借用時間結束，儘速清場恢復。
2. 怡仁堂提供110V以及220V兩種電壓輸出。110V電盤(三相四線)提供從預留的無熔絲開關上外接，電流上限為75A，其餘從壁插接電之電流上限以電盤內標示為準；220V電盤(三相三線)提供大美規接頭母座外接，電流上限為100A。廠商若違規使用而造成電源箱、線路等設備損壞，須照價賠償或回復原狀。
3. 怡仁堂內禁止飲食(含飲料及水等)，怡仁堂內及其周遭嚴禁工作人員吸菸，廠商PA設備移除後須清潔場地。如屢勸不聽，將列為本館不受歡迎廠商名單並公告周知。

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事務處
P.L.A.Y.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Student Activity Center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三)活動節目表

- 「節目時間表」請於活動開始**前3日**，送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 無制訂格式，請各社團自行提供。
- 請預留換場時間，並妥適安排活動整體流程，當日活動亦請依活動節目表進行，以防活動逾時，影響下一時段活動或活動中心閉館時間。
- 夜間活動請**於21：30分結束，並於22：00離場**(**離場=全部觀眾離開活大紅門**)。
- 活動逾時除了**記點停權與逾時費**外，於下學年度進行「場地協調會」時，將列為**第2順位(當兩個社團同時想要同一天場地時，第2順位社團需強制讓給另一個社團)**。

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事務處
P.L.A.Y.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Student Activity Center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四、其他注意事項

1 活動前

2 活動中

3 活動後

場地佈置

- 嚴禁任意黏貼或懸掛
- 限使用無痕膠帶
- 遵守消防法規
- 確實執行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相關宣導防疫措施

活動場控

- 觀眾管控
- 音量控制
- 門戶管制
- 使用場地管控

場地整理善後

- 場地清潔
- 設備歸還
- 垃圾處理

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事務處
P.L.A.Y.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Student Activity Center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1 活動前-防疫規範

因目前疫情嚴峻
請務必遵守防疫規範
(詳見本簡報第2頁至第4頁)

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事務處
P.L.A.Y.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Student Activity Center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1 活動前-場地佈置

左側海報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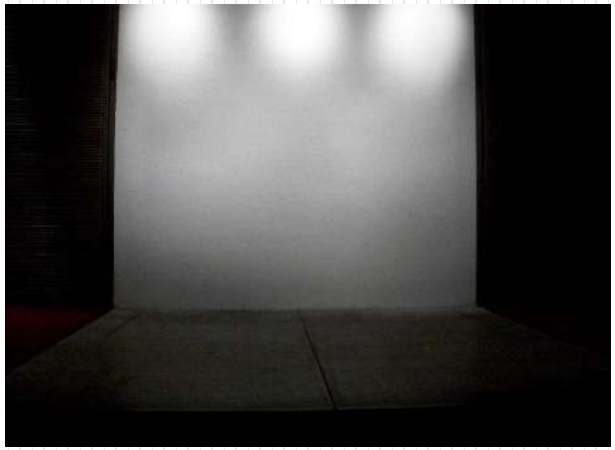

中央模型擺放區

右側海報夾

舞台

文字幕(270吋)

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事務處
P.L.A.Y.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Student Activity Center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1 活動前-場地佈置

禁止使用釘槍、圖釘、鐵釘、泡棉膠、雙面膠等破壞性固定工具。

無痕膠帶、無痕雙面膠

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事務處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Student Activity Center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1 活動前-場地佈置

- 嚴禁關閉/遮蔽避難指示燈
- 階梯不可貼海報，門口保持暢通，遵守消防法規(有刑責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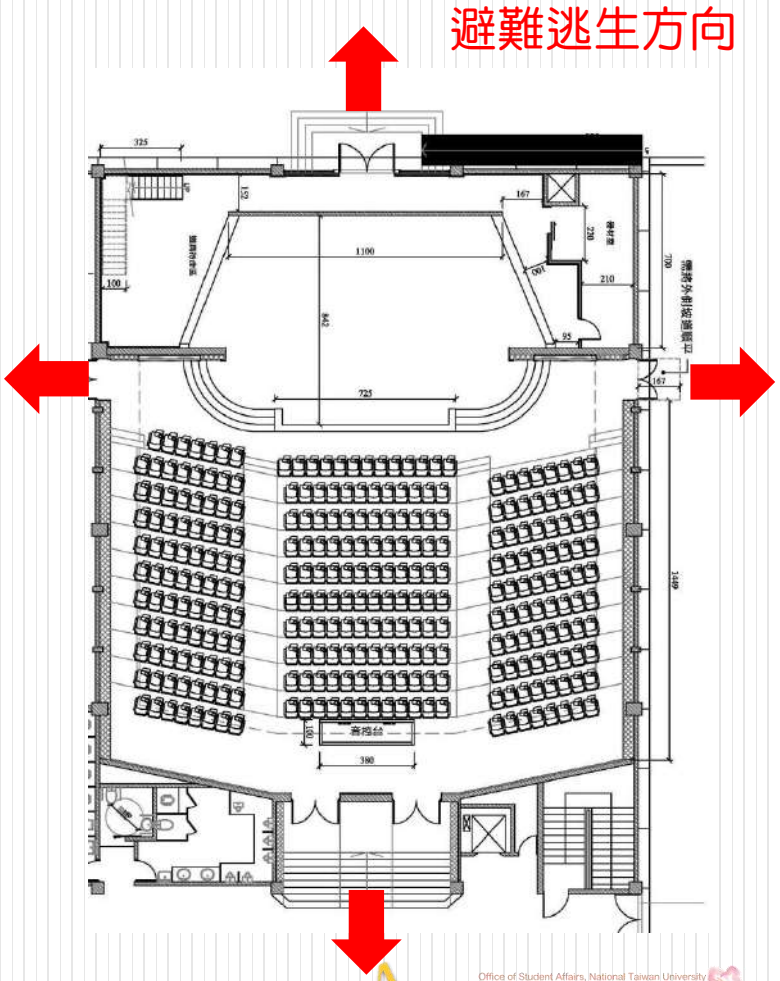

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事務處
P.L.A.Y.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Student Activity Center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1 活動前-場地佈置

- 防疫物資借用
  1. 目前可借用物資：酒精(瓶裝，有噴嘴) 、額溫槍。
  2. 借用方式：押學生證，於物品借用登記簿上登記。
- 派工作人員於怡仁堂門口執行防疫措施。
  1. 桌子可以來一活辦公室借用，借用方式與防疫物資相同。
  2. 要求同學入場前先使用酒精乾洗手。
  3. 確認入場同學是否有戴口罩，若沒有請同學戴口罩後再入內，活動執行時也請確認同學必須全程戴口罩。
- 酒精乾洗手
  1. 為達到殺菌效果，請同學將酒精噴於雙手手心，並搓揉至少20秒。
  2. 若酒精不夠可以來一活辦公室補充。

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事務處
P.L.A.Y.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Student Activity Center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2 活動中-活動場控

- 觀眾控管：
  1. 怡仁堂內全面(包括後臺、舞臺)禁止飲食。
  2. 活動請於21：30分結束，並於22：00離場。(表演節目多且長時，請提早進場，提早開演)
- 音量控制：
  1. 為避免鄰居抗議，下午活動應特別注意音量控制，避免過於大聲。
  2. 窗戶及門必須緊閉，加強隔音效果
  3. 依據「國立臺灣大學噪音汙染管制管理要點」規定，請各社團在舉辦活動時，務必將音量控制在80分貝以下，以避免噪音污染。
- 門戶控管：

  觀眾由一樓進場，演員由二樓進場。二樓門戶應管制，觀眾及非表演者不可進入舞台及由樓梯上二樓後台化妝及更衣區。
- 使用場地控管：
  1. 請善用怡仁堂2樓更衣室、化妝台、休息室、置物櫃等
  2. 性別友善廁所、開放空間請善用，但不占用。
  3. 借用211、213排練室禁止穿鞋進入、禁止將桌椅搬入使用。

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事務處
P.L.A.Y.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Student Activity Center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3 活動後-場地整理善後

- 場地清潔：
  活動完成後更要完全清潔且恢復原狀。
- 器材歸還：
  活動結束，儘速清理，器材歸還。
- 垃圾清運：
  1. 清潔及垃圾清運必須指派專人負責。
  2. 資源回收用透明垃圾袋(禁用深色)。
  3. 一般垃圾請至總務處事務組購買環保垃圾袋。

★場地清理完畢場管人員(PA或保全)驗收後，始得離去。

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事務處
P.L.A.Y.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Student Activity Center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3 活動後-垃圾處理篇

- 活動結束後垃圾**必須分類**。
- 垃圾放置地點：分類後收集放置後門左側
- 垃圾及資源回收車清運時間：

  平日上午09：10-09：20

  星期六、日：上午9：30-10：00
- 處理方式：

  舉辦活動之社團，隔天請派足人力將垃圾送上垃圾或資源回收車。

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事務處
P.L.A.Y.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Student Activity Center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3 活動後-垃圾處理篇

錯誤案例：
垃圾這樣放不行…. 會被開單

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事務處
P.L.A.Y.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Student Activity Center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四、其他注意事項

- 「工學院綜合新館新建工程」自107/03起施工，請各社團舉辦/參加活動時注意安全。
- 若有請專業廠商進行燈光音響工程者，特別注意廠商運送車輛是否大於**3.5噸**，若為3.5噸以上重車，須至臺灣大學總務處事務組網頁下載「國立臺灣大學重型車輛行進校園道路申請單」，向總務處(營繕組&事務組)申請重車通行。

總務處重車申請表→

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事務處
P.L.A.Y.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
Student Activity Center Administration Division

簡報結束

- 簡報索取：

學生活動中心管理組首頁→我要借場地→第一學生活動中心→怡仁堂(活大禮堂)→設備說明會

- 問題洽詢：

一活辦公室 陳聰賢

電話：02-33663249

E-Mail：congxian1993@ntu.edu.tw